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臺北市國民小學110學年度數學領域精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系列研習班

國小數學共同備課—從教科書談素養教學策略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2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110學年度12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三、本中心110年行事曆。
- 四、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辦理素養教學增能計畫。

貳、目標

- 一、解析12年國教數學領域課程綱要。
- 二、提升國小教師數學之素養教學知能。

參、辦理單位：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國教輔導團國小數學領域輔導小組（臺北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

肆、研習日期

- 一、第1期(高年級)：110年8月23、24日（星期一、星期二），共2天。
- 二、第2期(中年級)：110年8月25、26日（星期三、星期四），共2天。
- 三、第3期(低年級)：110年8月26、27日（星期四、星期五），共2天。

伍、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8月16日（星期一）止。

陸、研習對象：每期40人，額滿提前截止報名。

（一）臺北市110學年度高年級專業教學試辦學校教師團隊務必報名參加。

（二）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現職教師。

柒、研習地點：本中心（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惟後續將視疫情發展調整研習進行模式，請密切注意本中心訊息。

捌、課程內容：

（一）高年級：

日 期	時 間	研習主題	講 座
110.8.23 (星期一)	09:00-10:50	高年級數學領綱解析暨教學實務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高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機率與統計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高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幾何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8.24 (星期二)	09:00-10:50	高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關係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高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數與量主題-非整數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高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數與量主題-整數與量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二) 中年級：

日 期	時 間	研 習 主 題	講 座
110.8.25 (星期三)	09:00-10:50	中年級數學領綱解析暨教學實務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中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資料與不確定性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中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空間與形狀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8.26 (星期四)	09:00-10:50	中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關係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中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數與量主題-非整數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中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享 (數與量主題-整數與量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三) 低年級：

日 期	時 間	研 習 主 題	講 座
110.8.26 (星期四)	09:00-10:50	低年級數學領綱解析暨教學實務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低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 享(資料與不確定性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低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 享(空間與形狀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8.27 (星期五)	09:00-10:50	低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 享(關係主題)	數學領域輔導員
	11:00-11:50	低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 享(數與量主題-非整數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13:30-16:10	低年級教科書解讀暨素養教學策略分 享(數與量主題-整數與量部分)	數學領域輔導員

玖、研習方式：講授及討論。

壹拾、報名方式

- 一、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
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 二、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
箱通知)，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

壹拾壹、研習時數：各場次全程參與者各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該場研習總時數之五
分之一(2小時)者，不給予研習時數。

壹拾貳、注意事項

- 一、請攜帶該課程年段課本及習作參加研習。
- 二、本研習採用「臺北通」掃描 QR-code 方式進行簽到，請確認手機已安裝「臺北通 APP」並開
通帳號。倘有臺北通安裝及登入問題請參考「臺北通功能教學與 Q&A」
(<https://id.taipei/tpcd/about/faq>)，或洽資訊局02-27208889轉8585。
- 三、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工作，避免疫情群聚擴大，若學員於研習前有發燒、呼吸道症狀

(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情形，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承辦人員取消研習。另研習期間請佩戴口罩，未配戴者無法入場參與課程。

- 四、依照報名順序錄取，學校須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本中心將提前截止報名，並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錄取學員。
- 五、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另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以免影響餐食等行政作業。
- 六、完成報名程序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3日填寫取消研習表，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或傳真到承辦人電子信箱，據以辦理取消研習。如研習當日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應於3日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回覆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取消研習表」及「請假單」請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
- 七、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3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3個月。
- 八、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 九、本中心備有哺集乳室，另如需無障礙設施或其他需求者，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
- 十、本中心設有專車至中心研習，如需搭乘請於網路報名時依需求登錄，惟當日搭車人數未達15人不派車，相關專車發車資訊，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或本中心網站(<http://www.tiec.gov.taipei/>)最新消息，或電洽輔導組張家媛組員：02-2861-6942轉221。

壹拾參、聯絡方式：

- 一、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務組彭敬雅組員，電話：2861-6942轉215，
E-mail：miyabi51@mail.taipei.gov.tw。
- 二、臺北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專案教師楊淨雯，電話：2553-4882轉151，
E-mail：happymath@ylps.tp.edu.tw。

壹拾肆、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伍、其他：本研習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修正時亦同。